附件1

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效明显的市

县（市、区）申报书

申报市或县（市、区）名称：

联 系 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山东省教育厅 制

|  |
| --- |
| 一、总体情况（原则上不超过500字）  申报市或县（市、区）职业教育发展基本情况，包括总体规模、经费投入、发展水平、发展特色等。 |
| 二、已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成效（原则上不超过2000字）  （一）贯彻落实中央部署和省工作要求；（二）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提供保障；（三）提升技术技能人才供给能力；（四）服务国家和省重大战略。 |
| 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和目标（原则上不超过1000字） |
| 四、县（市、区）政府意见  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 注：县（市、区）申报填写。 |
| 五、市教育（教体）局意见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
| 六、市政府意见  （一）是否存在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指示精神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发展职业教育有关部署出现较大偏差，引发不良影响和较大舆情的情形；（二）是否存在改革政策落地“最后一公里”未打通的情形；（三）是否存在以学费、住宿费、社会服务收入冲抵生均拨款和以上级资金抵顶本级投入的情形；（四）是否同意申报。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